

2022 年度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县市场监管局贯彻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国家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全县有关战略、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分析并依法发布全县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全县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全县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指导全县明码标价、价格诚信建设和价格与收费公示工作。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全县消费环境建设，指导莒南县消费者投诉中心开展消费维权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

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四）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建设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承担的执法职责。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

（五）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反垄断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依照委托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调查，配合上级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行为的反垄断执法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按照职责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缺陷产品召回、产品防伪监督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

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落实国家食品安全全程追溯协作机制，指导企业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交流工作，承担风险预警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指导、监督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化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全县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十五）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负责小微企业名录建设和应用，承担推动全县民营经济发展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使

用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药品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药品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药品经营、药品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家药品检查制度，组织实施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的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全县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医疗器械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监督实施医疗器械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家医疗器械检查制度，组织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的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九）负责全县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化妆品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化妆品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监督实施化妆品标准以及分类管理制度。依职责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贯彻实施国

家化妆品检查制度，组织实施化妆品经营环节的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查处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开展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开展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质量抽查检验工作。依法承担化妆品经营环节的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二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和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标准和方法，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质量共治和品牌建设。强化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以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深化标准化改革，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以标准化支撑推动质量强县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全县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证照分离”、“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减少行政审批事项等工作。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促进优化全县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

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全县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配合上级反垄断执法工作，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全县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5. 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整合市场监管执法职能和执法队伍，减少执法层级，推动执法力量下沉。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法责任，规范执法行为，加强执法监督，强化激励约束。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理顺职责关系，创新监管执法方式，提高基层执法队伍履职尽责能力。加强市场监管执法队伍建设，提高职业化水平。

6. 提高服务水平。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全县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大全县知识产权信息开放和利用力度，对政府掌握的知识产权信息资源，除涉及国家经济技术安全的以外，逐步免费向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社会公众开放。推进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实现知识产权

服务便利集约高效。

（二十二）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含使用水产品，不含干果和管辖范围外的水果，下同）从种植、养殖等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以及农药、职责范围内的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和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农业植物、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2. 关于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负责食用林产品（含干果和管辖范围内的水果，下同）从种植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以及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以及疫病防控。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用林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 关于食用畜禽及其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畜禽及其产品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畜禽收购、运输、屠宰环节（含生猪定点屠宰）和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以及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其他畜牧业投入品质量和使

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全过程畜禽疫病防控，加强对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畜禽疫病防控，避免疫病传播、流行。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用畜禽及其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两部门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关于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县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企业标准备案。根据国家和省、市、县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会同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织制定、实施全县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县卫生健康局会同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确定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的技术机构。县市场监管局协助县卫生健康局收集相关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信息和资料，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建议。县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在组织检验后认为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立即组织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县市场监管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县市场监管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县市场监管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作业场所，清洗消毒设备或者设施，生产用水和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餐具、饮具的出厂检验，餐具、饮具的包装标识进行监管；县市场监管局负责对餐饮单位自行洗消的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的容器进行监管。两部门要

建立协调配合机制，在监管工作中发现餐具、饮具不合格的，应当及时相互通报。县卫生健康局在调查处理传染病或者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发现与食品安全相关的信息，应当及时通报县市场监管局。县市场监管局会同县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县卫生健康局会同县市场监管局推动使用环节的药品、医疗器械追溯体系建设。

5.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按照权限核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县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县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核发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核发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并负责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以及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实施监督，对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水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的转报。县市场监管局负责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行为，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6. 关于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监管。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具体包括：向市工

业和信息化局转呈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销企业新建、改扩建的请示；监督管理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销、进出口以及相应储存；组织督查不具备安全生产基本条件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销单位。县公安局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具体包括：监督管理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的购买、使用以及相应储存；监控民用爆炸物品流向；许可民用爆破企业和作业人员；监督指导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安全保卫、工程爆破的安全警戒；许可民用爆炸物品运输和确定运输路线；组织销毁处置使用、运输环节废旧和罚没的非法民用爆炸物品；侦查非法制造、买卖、储存、运输、邮寄民用爆炸物品的刑事案件。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组织查处未经许可制造、买卖、储存、运输、邮寄、使用民用爆炸物品的违法行为。

7. 关于成品油监管。发展和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税务等部门（单位）依据各自职能，严格成品油批发、零售资质审查，依法严格查处不法企业非法调和油品、销售伪劣油品、走私油品、相关证照不齐、产品标示不全、向汽车或者摩托车销售普通汽油、柴油等行为，加强成品油税收管理，依法查处偷逃成品油消费税以及违规退税行为，严厉打击成品油领域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油品供应保障工作，牵头地炼企业争取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和油品质量升级项目中央财政贷款贴息工作，支持企业升级改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组织地炼产能

整合和转型升级工作，配合县发展和改革局争取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和申报进口原油使用资质工作。县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县商务局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按照规定查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加强成品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县市场监管局负责成品油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县商务局监管职责范围内的，依法需进行行政处罚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维护市场流通秩序。

8. 关于电动汽车以及充电设施管理。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电动汽车产业发展的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市电动汽车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拟订我县相关规划、政策，指导我县电动汽车产业发展。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负责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的相关工作，根据电动汽车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负责将其与全县能源规划相衔接。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实施电动汽车以及充电设施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9. 关于食品、餐饮安全监管。县商务局负责拟订促进餐饮服务和酒类流通发展规划、政策。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指导学

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建筑工地等食堂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县教育和体育局负责组织指导学校、托幼机构的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县民政局负责组织指导养老机构的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指导建筑工地食堂的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

10. 关于药品安全监管。县商务局负责研究拟订药品流通发展的规划、政策，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县市场监管局依法负责药品流通监管，组织实施药品流通过程中涉及质量与安全的相关标准，配合县商务局执行国家制定的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11. 关于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县市场监管局负责烟花爆竹的质量监督管理，监督抽查烟花爆竹的质量。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监督烟花爆竹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情况，审查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和发放零售许可证，组织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基本条件的烟花爆竹经营单位，组织查处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县公安局负责烟花爆竹的公共安全管理，负责许可烟花爆竹运输和确定运输路线，许可焰火晚会燃放，组织销毁处置废弃和罚没的非法烟花爆竹，侦查非法生产、买卖、储存、运输、邮寄、燃放烟花爆竹的刑事案件。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组织查处非法制造、买卖、储存、

运输、邮寄、燃放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

12. 与县公安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与县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管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依法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当依照《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认为有犯罪事实，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当依法立案，认为不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当说明理由并书面通知移送案件的部门。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管部门作出检验、检测、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管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和部门决算。

纳入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2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516.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1.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6.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4.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24.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224.00	总计	62	5,224.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224.00	5,22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16.11	4,516.1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16.11	4,516.11					
2013801	行政运行	4,051.64	4,051.6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6.47	456.4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15	59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1.15	59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4	30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00	2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74	116.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74	116.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74	11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24.00	4,759.53	464.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16.11	4,051.64	464.4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16.11	4,051.64	464.47			
2013801	行政运行	4,051.64	4,051.6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6.47		456.4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15	59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1.15	59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4	30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84.00	2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74	116.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74	116.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74	11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2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16.11	4,516.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1.15	591.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74	116.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24.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24.00	5,22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24.00	总计	64	5,224.00	5,224.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224.00	4,759.53	464.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16.11	4,051.64	464.47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16.11	4,051.64	464.47
2013801	行政运行	4,051.64	4,051.6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6.47		456.4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15	591.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1.15	591.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14	30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00	2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74	116.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74	116.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74	116.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3.8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82.43	30201	办公费	37.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05.57	30202	印刷费	15.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5.3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45	310	资本性支出	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0.31	30206	电费	9.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57	30207	邮电费	14.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9.9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1	30211	差旅费	9.6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2.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0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2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10	30215	会议费	4.98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6.44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70.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6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54.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1.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1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1.1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95.55	公用经费合计					36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77		41.05		41.05	2.72	43.77		41.05		41.05	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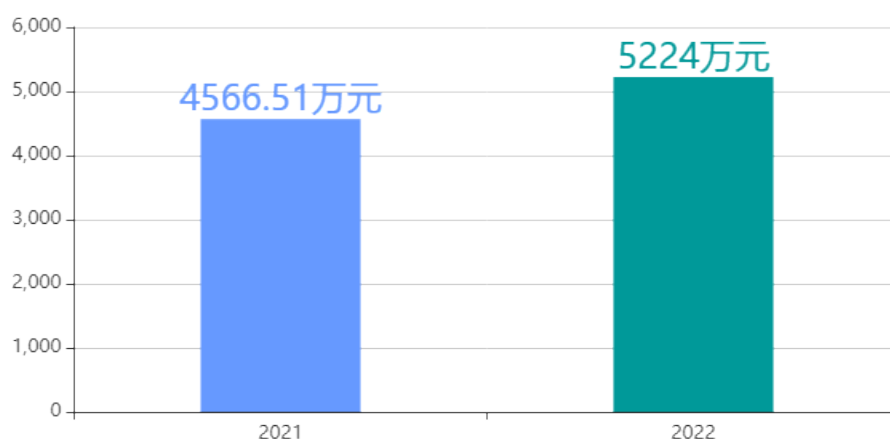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22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57.49 万元,增长 14.4%。主要是 2022 年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年度保险调整和新进人员的工资费用以及离退休人员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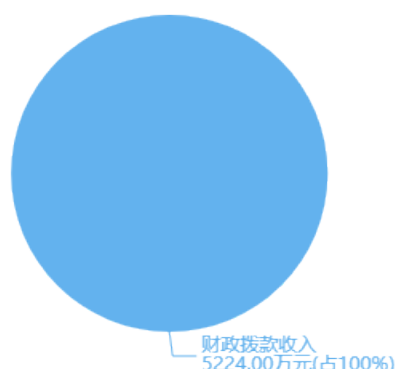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22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2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22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657.49 万元，增长 14.4%。主要是社保保险支出增加，具体包括年度社保调整、新进人员的增加和离休人员去世抚恤金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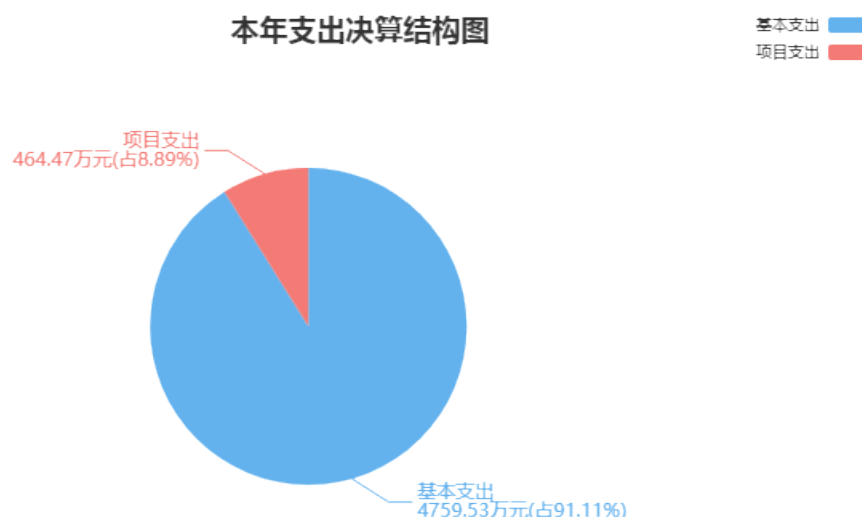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2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59.53 万元，占 91.11%；项目支出 464.47 万元，占 8.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759.5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93.02 万元，增长 4.23%。主要是 2022 年工资福利支出的增加，年度保险调整和新进人员的工资费用以及离退休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464.4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464.47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年度记账系统调整。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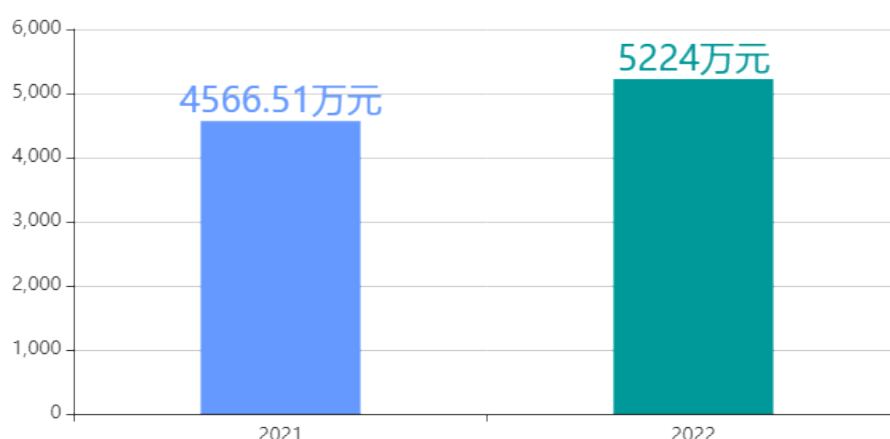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22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57.49 万元，增长 14.4%。主要是社保保险支出增加具体包括年度社保调整、新进人员的增加，以及离休人员去世抚恤金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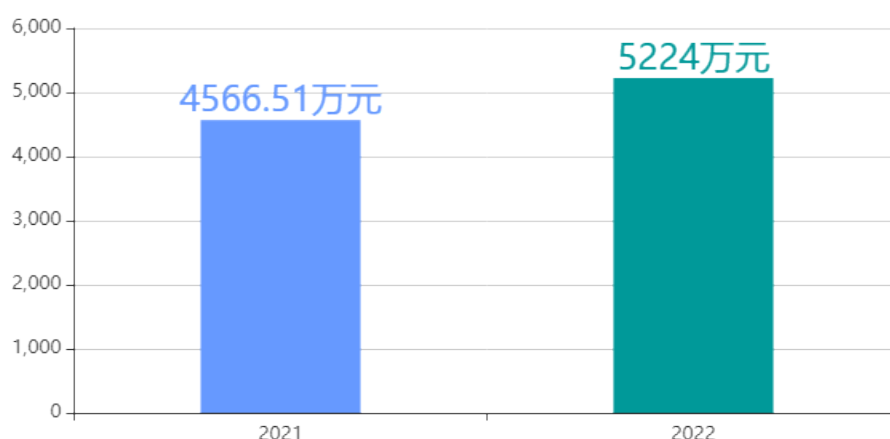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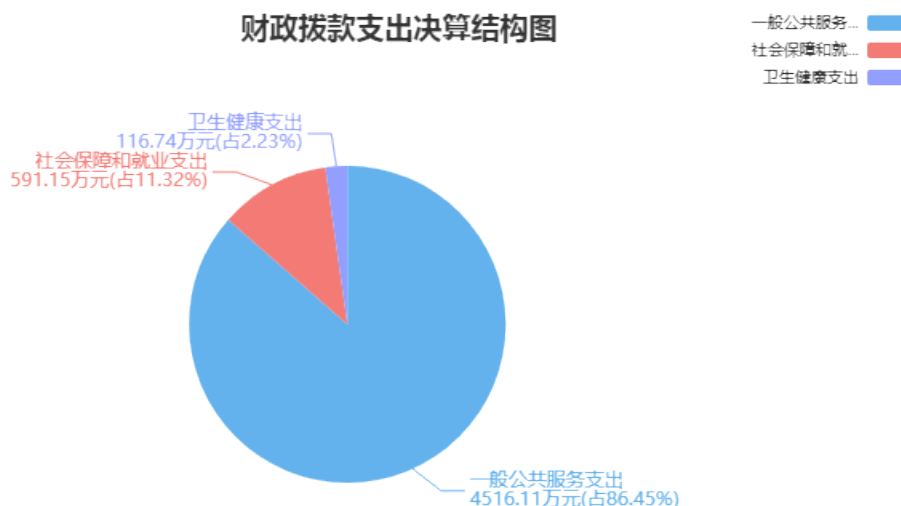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7.49 万元，增长 14.4%。主要是社保保险支出增加具体包括年度社保调整、新进人员的增加，以及离休人员去世抚恤金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16.11 万元，占 86.4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91.15 万元，占 11.32%；卫生健康（类）支出 116.74 万元，占 2.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3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厉行节约。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45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1.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厉行节约。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64.7%。决算数大于年

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记账科目功能分类的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记账科目功能分类的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9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休人员增多，离休人员去世抚恤金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多，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多，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59.5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395.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63.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43.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7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41.0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1.0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0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运行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2.7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36 批次、33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3.9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7.44 万元，下降 7.01%，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7.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8.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7.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

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30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2 年抽检专项经费、2022 年执法监管经费、莒南县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智慧市场监管系统、企业品牌质量提升及区域品牌价值评价、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经费、执法服装配置、2022 年劳务派遣费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130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莒南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2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程度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其中专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筛选并扶持一批实施转化比较好的优秀专利项目,提高了专利申请质量和企业专利管理运用能力。抽检专项经费,提高了莒南县人民群众的食品和生活安全保障,智慧市场监管系统硬软件共同提升监管质量和水平,企业品牌质量提升项目督促了企业本土品牌的培育,执法服装配置项目更好的展现市场监督管理人员的精神面貌,基层所项目为基层人员提供了更好工作环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效果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缓慢等情况。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 2022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 2022 年抽检专项经费、2022 年执法监管经费、莒南县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智慧市场监管系统、企业品牌质量提升及区域品牌价值评价、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经费、执法服装配置、2022 年劳务派遣费等 8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2 年抽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524.19 万元,执行数为 5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2%。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情况：全面掌握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食品、生活产品的质量问題，及时发现安全隐患，防控安全风险，保障完成年度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全部按计划完成，因资金到位率低，支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支付。

2. 2022 年执法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78.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查处案件，保证辖区市场有序运行，促进市场良性发展。

3. 莒南县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项目为载体，整合资源，资助一批授权的发明专利、引进的专利技术。筛选并扶持一批实施转化比较好的优秀专利项目，促使专利申请质量提高，提高企业专利管理运用能力。

4. 智慧市场监管系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4 万元，执行数为 13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硬软件共同提升监管质量和水平。

5. 企业品牌质量提升及区域品牌价值评价项目绩效自

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金额有限，未能给予企业奖励，资金主要用于联系企业，督促企业培育品牌。

6. 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81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打造统一的基层所，为基层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

7. 执法服装配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统一执法人员执法服装，更好的展现市场监督管理人员的精神面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服装订制已完成，但由于财政紧张，资金未到位，致使预算执行率和经济成本得分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支付。

8. 2022 年劳务派遣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6 分。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44.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为单位临时人员发放工资，避免了社会不稳定因素。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2022 年抽检专项经费、2022 年执法监管经费、莒南县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智慧市场监管系统、企业品牌质量提升及区域品牌价值评价、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经费、执法服装配置、2022 年劳务派遣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2.5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2022 年抽检专项经费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83	良
2	2022 年执法监管经费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89	良
3	莒南县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78	中
4	智慧市场监管系统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80	良
5	企业品牌质量提升及区域品牌价值评价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88	良
6	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经费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78	中
7	执法服装配置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70	中
8	2022 年劳务派遣费	莒南县市场监管管理局	90.6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抽检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4. 19	524. 19	55. 127531	10	10. 52%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4. 19	524. 19	55. 1275. 3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掌握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食品、生活产品的质量问 题，及时发现安 全隐患，防控安全风险，保障完成年度目标			全面掌握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食品、生活产品的质 量问题，及时发现安 全隐患，防控安全风险，保障完成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各项抽检 招标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0	16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	5300 批次	4500 批次	2	1. 5	
			应急检验	≥50000 批次	50000 批次	2	2	
			危化品专家检查	≥8 次	15 次	2	2	
			砂轮质量监督抽查	≥40 批次	40 批次	2	2	

			农膜 质量 监督 抽查	≥20 批次	19 批次	2	2
			强制 性认 证产 品	≥15 次	4 批次	2	0.5
			成品油 监督抽 检	≥900 批次	1000 批次	2	2
			车用尿 素监督 抽检	≥50 批次	9 批次	2	1
			能源计 量监督 检查	≥20 批次	20 批次	2	2
			农资化 肥抽检	≥120 批次	120 批次	2	2
		质量指标	抽检覆 盖率	≥70%	≥7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覆 盖率	100%	100%	5	5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辖区市 场有序 运行	显著提高		15	15
			促进市 场良性 运行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满 意 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上级主 管部门 满意度	≥80%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	≥80%		5	5

总分	7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项目全部按计划完成，因资金到位率低，支付不及时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执法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78. 81	10	65. 68%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78. 81	-	65. 6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查处案件，保证辖区市场有序运行，促进市场良性发展			通过查处案件，保证辖区市场有序运行，促进市场良性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	120 万	78. 81	20	14	资金到位率低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立案查处数量	≥450 起	613	5	5	
			处理投诉举报	≥950 起	5501	5	5	
			协查案件数量	≥10 起	10	5	5	
		质量指标	案件胜诉率	100%	100%	5	5	
			投诉回复满意度	≥90%	≥90%	5	5	
			抽检不合格后处置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案件、投诉办	100%	100%	2	2	

			结 率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辖区市 场有序 进 行	显著提高	提高	15	13		
		促进市 场良性 运 行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上级部 门满意 度	≥80%	≥80%	3	3		
		社会公 众满意 度	≥80%	≥80%	3	3		
		管理对 象满意 度	≥70%	≥70%	4	4		
总分			8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莒南县知识产权专项基金及专利奖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50	10	45.45%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	11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项目为载体，整合资源，资助一批授权的发明专利、引进的专利技术。筛选并扶持一批实施转化比较好的优秀专利项目，促使专利申请质量提高，提高企业专利管理运用能力。			以项目为载体，整合资源，资助一批授权的发明专利、引进的专利技术。筛选并扶持一批实施转化比较好的优秀专利项目，促使专利申请质量提高，提高企业专利管理运用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	110	50	2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质押融资	1 批	1 批	6	6	
			知识查拳宣传、培训	7 次	5 次	6	4	
			授权发明专利、引进专利技术	1 批	1 批	6	6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或鉴定通过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及时	100%	50%	6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100%	100%	6	6	
			提高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	100%	100%	6	6	
			促进企业自主创新	≥ 85%	≥ 85%	6	6	
		生态效益指标	企业质押融资	逐年提升	提升	6	4	
			企业自主创新	提升	提升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扶持企业满意度	100%	100%	3	3	
			受自主专利权人满意度	100%	100%	3	3	
			引进专利技术企业	100%	100%	4	4	
总分			7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资金未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及拨付及时率偏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智慧市场监管系统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	274	136.8359	10	49.94%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4	274	136.8359	-	49.9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硬软件共同提升监管质量和水平。			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硬软件共同提升监管质量和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274 万	136.8359 万元	20	9	财政紧张，资金未全部到位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移动监管终端	236 台	236 台	10	10	
			便携式打印机	60 台	3 台	5	5	
			软件系统	1 套	0	5	5	
			执法记录仪	60 台	0	5	5	
		质量指标	名厨亮灶覆盖率	100%	100%	5	4	
			设备使用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配备完成	100%	50%	5	3	未按时全部配备

			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信息化整体水平	显著提高	提高	10	8		
		信息化工作需求	基本满足	满足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6 年	6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95%	3	3		
		公众知晓率	≧ 95%	≧ 95%	3	3		
		公众认可率	≧ 95%	≧ 95%	2	2		
		受益人员满意度	≧ 95%	≧ 95%	2	2		
总分			7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资金到位率低，项目已正常开展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品牌质量提升及区域品牌价值评价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8	10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临沂市标准化激励政策的企业给予奖励			因金额有限，未能给予企业奖励，资金主要用于联系企业，督促企业培育品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品牌提升资金	10 万元	8 万元	20	16	资金未全部到位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统计次数	10 次	10 次	5	5	
			外出协调次数	5 次	4 次	5	4	
			培训人次	20 次	18 次	5	4	
		质量指标	龙头企业 GDP 统计	4 次	2 次	5	3	
			价值指标测算	10 次	10 次	5	5	
		时效指标	价值评价按时完成率	100%	100%	5	5	
								
	效	经济效益	指标					

益 指 标 (30 分)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知名品 牌培育	3 个	2 个	10	8	
			业务增 长率	≧ 20%	≧ 2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品牌影 响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众群 体满意 度	≧ 80%	≧ 80%	5	5	
社会公 众满意 度			≧ 80%	≧ 80%	5	5		
总分			8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基础工作标准化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81	27.81	10	10	35.96%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81	27.81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打造统一的基层所，为基层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			打造统一的基层所，为基层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所改造经费	27.81 万元	10 万元	20	8	资金未到位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基层所改造	17 处	6 处	6	6	
			墙体粉刷	全覆盖	全覆盖	6	6	
			内部标识	全覆盖	全覆盖	6	6	
		质量指标	软硬件标准化	达标	达标	6	6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市场监管 管工作 整体水 平	显著提升	提升	15	13		
		破除市 场监管 体制改 革障碍	显著提升	提升	15	13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众群 体满意 度	≥ 80%	≥ 80%	10	10	
								
总分		7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因经费有限未完成 17 处基层所改造全覆盖，因资金到位率低未全部支付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服装配置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统一执法人员执法服装，更好的展现市场监督管理人员的精神面貌			统一执法人员执法服装，更好的展现市场监督管理人员的精神面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服装总额	6 万	0	20	0	资金未到位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执法服装	12 套	12 套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文件要求制作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市场标兵形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5	15	

			更好地保障辖区人民	提高	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75%	≥75%	10	10	
								
总分			7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服装订制已完成,但由于财政紧张,资金未到位,致使预算执行率和经济成本得分偏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劳务派遣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8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	58	44. 225244	10	76. 25%	7.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	58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单位临时人员发放工资，创造就业环境，避免社会不稳定因素。			已完成为单位临时人员发放工资，避免了社会不稳定因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人数	12 人	1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部分人员工作	保持 12 人不再增加	保持 12 人不再增加	15	15	
			更好地为单位服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5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	≧80%	≧80%	10	8	

	指标 (10 分)	指标	满意度					
								
总分			90.6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 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 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机构：莒南县财政局

部门名称：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评价机构：山东山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受莒南县财政局委托，山东山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承担 2022 年度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时段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评价组按照工作方案，经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数据复核、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县市场监管局”）是莒南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主要负责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工作和知识产权工作，规格为正科级。

根据《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县市场监管局主要职责见下表。

县市场监管局部门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1	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	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
3	负责全县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以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
4	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和执法队伍建设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承担的执法职责。
5	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反垄断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
6	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
7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序号	部门职责
8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10	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
11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推动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开展标准实施的监督评估工作。指导、监督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化工作。
13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认证认可工作。按照授权对认证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规范检验检测市场，推动检验检测认证行业发展。
14	负责全县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推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15	扶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负责小微企业名录建设和应用，承担推动全县民营经济发展有关工作。
16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7	负责全县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使用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药品安全监管制度。
18	负责全县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医疗器械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
19	负责全县化妆品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化妆品安全监管制度。掌握全县化妆品安全形势和存在问题，提出完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建议。

(二) 部门机构及人员

根据《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文件，县市场监管局内设 24 个职能部室，分别是办公室、新闻宣传科、人事科、财务装备科、政策法规科(挂综合规划科牌子)、产品质量监督科、质量发展和标准化科、广告监督管理科、市场规范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计量认证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科(挂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牌子)、食品安全协调科(挂食品抽查和特殊食品监管科牌子)、食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监督管理科、餐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信用监督管理科(挂企业管理科牌子)、知识产权运用促进科、价格监督检查科、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促进科(挂个体私营企业党建科牌子)、党建工作科；县市场监管局在莒南县设立城区、十字路、大店、板泉、坊前、洙边、石莲子、涝坡、道口、岭泉、筵宾、文疃、相沟、开发区、临港产业园等 15 处市场监督管理所作为派出机构，加挂市场监督管理执法中队牌子，依法负责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等有关工作。

截至 2022 年底，县市场监管局在职人员 255 人，其中行政人员 160 人，事业人员 95 人。

二、部门收支情况

(一) 年度收入情况

年初预算收入 5435.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 5435.7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年末决算收入 5224.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24.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 年度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支出 5435.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5.71 万元，分别为人员经费 3914.3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91.41 万元；项目支出 1130.00 万元。

年末决算支出 5224.00 万元，基本支出 4759.53 万元，分别为人员经费 4395.5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63.98 万元，项目支出 464.47 万元；无结转和结余。

（三）年度“三公”经费情况

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总计 82.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7.5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万元。

年末决算“三公经费”支出总计 43.7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05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2.72 万元。

（四）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显示项目支出预算 1130.00 万元，年中追加部分项目后，2022 年度项目预算为 1272.01 万元，决算项目支出 464.47 万元，项目预决算差异较大的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财政未拨付资金导致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五）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决算的年初和年末均无结转结余资金。

三、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党建为统领，紧握“监管”“服务”两个拳头，围绕“六个当好”要求，抓好营商环境、竞争执法、安全监管、消费保障等方面的任务，着力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公平竞争，坚守安全底线，重视消费维权，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建设幸福美好新莒南作出积极贡献。

主要目标：

1. 坚决杜绝重大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安全

事故发生。

2. 确保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验收、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县复审。

（二）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县市场监管局三定方案及业务活动开展情况梳理部门预算年度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分类归纳整理如下表。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表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
1	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坚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提升全县“三品一特”保障水平和治理能力	守牢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安全底线	“双随机”抽查完成率	100%
		守牢特种设备安全底线	特种设备定检率	100%
2	持续优化服务，着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公平化营商环境，以党建引领个体私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党旗红、市场旺、百业兴”	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管	监管机制覆盖程度	全面
		党建引领个私经济发展	“两员一站”建设	良好
3	聚焦高质量发展，推进质量强县战略实施，在质量品牌、标准创新、知识产权等方面不断发力，推动质量提升、引导转型升级、鼓励企业创新	打造质量品牌，助推高质量发展	质量品牌建设成效	显著
		保障质量技术的有力支撑	质量沂站推广程度	良好
		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力度	知识产权申请结构优化程度及创新工作力度	显著
4	以营造市场公平竞争环境、放心消费环境为目标，强化公平	开展“雷霆”“铁拳”“净网”“平台点亮”等专项执法行动，加强监管	执法打击成效	显著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
	竞争执法,推进放心消费创建,市场环境公平有序	发展放心消费示范单位、消费维权服务站,成立莒南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受理投诉举报	优化消费环境	良好
5	筑牢党建根基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三个必讲”,擦亮“服务先锋、市监铁军”品牌,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坚持党建统领、内强过硬素质、外树良好形象	良好

四、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

按照莒南县财政局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县市场监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县市场监管局部门整体目标设置、资金资源配置、部门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的情况,发现问题,提出建议,促进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配置资金资源,推动部门整体绩效提升。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县市场监管局的部门整体绩效。时间范围为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三）评价方式方法

我们在评价时会针对部门不同支出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政府采购资料、项目实施资料,查看项目现场,数据分析复核,组织开展座谈或问卷调查等方法。

（四）评价思路及指标体系

我们根据《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莒南财预〔2023〕14 号），同时结合县市场监管局的实际情况，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围绕部门整体战略和职责目标设置、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及满意度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分为以资金为主线的管理性指标和以业务为主线的产出类指标。在构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框架时，将目标体系分为 2 个模块，分别为以资金管理为脉络的“共性指标体系”和以部门履职效能为脉络的“个性指标体系”，以便于更精确地对县市场监管局整体情况进行评价。

五、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一）总体评价结论

2022 年度县市场监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2.5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各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县市场监管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战略和职责目标	7.00	5.00	71.43%
资金资源配置	8.00	8.00	100.00%
管理效率	27.00	27.00	100.00%
运行成本	10.00	10.00	100.00%
履职效能	36.00	31.50	87.50%
可持续发展能力	6.00	5.00	83.33%
满意度	6.00	6.00	100.00%
合计	100.00	92.50	92.50%

（二）总体评价意见

战略和职责目标：县市场监管局制定了 2022 年度工作计划、《整体战略目标表》和《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但存在绩效指标不够规范，指标填报逻辑不够清晰的问题。

资金资源配置：县市场监管局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基本合理，项目支出纳入预算管理，部门项目预算与重点任务匹配。

管理效率：县市场监管局预算编制流程较为规范，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较高，部门制度体系较为完善且执行到位。

运行成本：县市场监管局人均公用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等经费控制力度较好，部门运行成本和人员数量保持在合理水平。

履职效能：县市场监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度较高，从食品、药品、产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消费者权益维护等方面有效落实了国家统一部署，为莒南县市场监管工作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但是存在食品抽检合格率未达标，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较少，发明专利申请数量不多、质量不高的问题。

可持续发展能力：部门 2022 年度加强部门人员建设，多途径开展人员培训工作，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的同时，加强部门整体业务宣传，但是部门 2 名人员受到党内警告处分，人员作风、纪律建设有待提高。

满意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主要工作的服务对象包含莒南县广大人民群众。我们采用了发放问卷的形式调查了上述服务对象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是否满意，问

卷从是否知晓部门工作人员工作态度，部门在优化营商环境、提高食品安全质量方面的作用等问题进行了调查。根据问卷调查统计结果，服务对象对部门的各项工作较为满意，受访者表示希望增加培训次数，加大检查督导力度、曝光力度、惩罚力度。根据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调查对象对于莒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总体满意度为 99.02%，满意度较高。

六、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指标科学性有待提高，无法有效反映部门履职效果

县市场监管局按照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设置了 2022 年度整体规划目标表、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和相应绩效指标，但是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指标填报逻辑不够清晰的问题。首先是个别指标信息填写不完整，如“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和“实施标准化管理”职责涉及的指标，未设定年度指标值和规划值等，不能有效反映预期工作实现情况，主要原因是该指标年初无法合理预估完成情况；其次是目标表填写不规范，在指标解释中多次出现“2021 年度”字样，主要原因是部门在以往年绩效目标表为模板编制 2022 年度绩效目标表时未进行年份修改。

（二）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较低，未达到预期目标

县市场监管局 2022 年度完成食品监督抽检 3940 批次，合格率 97.64%，食品快检 6.1 万批次，立案 392 起，但是《临沂市“十四五”市场监管规划》中规定食品抽检合格率预期性指标 2020 年和 2025 年实现数分别为 98%和 98.5%，未能

达到规定的指标，主要原因是莒南县部分中小型食品企业和个体摊位存在规模小、管理不规范，加之食品行业管理链条长、保障难度大等因素影响，抽检比较容易发生问题。

（三）特种设备监察持证人员数量较少，监管力量不足

2022 年机构改革后，特种设备日常监管工作由辖区市场监管所承担。基层市场监管所人员老化，绝大部分人员没有从事过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其中 5 个市场监管所只配备了 1 名持证安全监察人员，1 个市场监管所没有安全监察人员，离国家总局要求每个市场监管所至少配备两名安全监察人员的最低要求还有较大的差距。

（四）发明专利数量和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在全市排名较低

莒南县 2022 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 121 件，在全市排名较高，但是有效发明专利累计拥有量 331 件，高价值发明专利累计拥有量 133 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1.61 件，与其他县区相比，莒南县发明专利累计数量和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排名较低，发明专利申请数量不多、质量不高，主要原因是莒南县规模以上企业有很大一部分是粗放型企业，科技含量低，难以产生专利，需要进一步引导。莒南县知识产权（专利）创新工作力度有待提升。

七、相关建议

（一）把握核心战略定位，梳理完善整体目标

建议部门规范部门预算整体规划目标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表的填报。首先，结合县市场监管局工作规划及指导意

见，参照其他地市发展经验，进一步梳理整体绩效目标，加快构建适用于本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其次，根据部门核心职能，做好长短线结合，根据县市场监管局工作现状及发展需求，设置指向明确、指标信息完整的整体战略目标和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二）加强对食品企业的监督，重视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的后续整改和跟踪问效工作

一是建议部门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建立“两个责任”工作机制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二是建议部门加大食品安全宣传力度，重视对从业人员的教育和培训，增强从业人员的责任意识和诚信意识，尽最大努力保证质量安全；三是加大对被抽检出不合格（问题）的食品生产企业的监管，加强与上级市场监管部门的协同配合，把连续抽检不合格企业纳入重点监管对象，增加日常监督检查频次，适时开展监督检查、飞行检查和体系检查，指导和帮助企业找原因、查隐患、促整改，督促企业持续保持生产经营许可条件，合法合规开展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务求做到风险控制、原因分析、整改复查、行政处罚、信息公开“五个到位”，实现“闭环管理”。

（三）强化人员业务培训，同时聘请技术服务，优化特种设备监管质量

一方面建议部门加强对特种设备监察人员的业务培训，

提高工作人员素质；二是对专业性较强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如涉氨制冷、气瓶充装、危化品等行业，建议通过聘请第三方专家开展技术服务，借助专家的力量有效弥补监管的空缺，通过专家检查，帮助企业消除隐患，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四）加大政策宣传，推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建议部门积极落实《莒南县专利补助和奖励办法》，加强知识产权支持力度，鼓励发明创造，提高技术创新和专利保护水平，通过奖补措施，推动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研究开发应用，促进自主创新和经济发展。一方面点面结合，选取部分重点企业，加大资助力度，充分发挥重点研发企业的示范作用，另一方面，多渠道多方式宣传，加强政策引导，鼓励更多企业自主研发，自主创新，完善各种配套措施支持企业的发展，加快培育建设知识产权市场和运营体系，加强知识产权对外交流合作。